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年报财务数据调整

有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报财务数据调整有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3】0700 号）（以下简称“《监管工作函》”）。现将《监管工作函》全文公告如下：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3 年 6 月 13 日，你公司提交披露的 2022 年年度报告二次问询函回复公告显示，由于上海索达三处在建工程未及时转固，拟将账面价值 4075.19 万元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并对 2022 年年报补充计提折旧费用 344.79 万元。另外，公司在前期间问询函回复中已因预计负债的会计处理不当补充计提 89.14 万元。公司近期多次对年报财务数据进行调整，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1.1 条等有关规定，现向你公司及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提出如下监管要求。

一、请你公司全面、充分再次自查本期及前期定期报告财务数据的真实、准确、完整性，是否存在虚假记载和重大遗漏，在财务报告编制过程中是否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是否存在其他需要对本期及前期财务报告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的事项。如涉及，应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及时依规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并对相关财务报告更正调整，依法保障投资者知情权。

二、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及年审会计师严格遵守审计准则等规则要求，再次核实在年报审计、问询函回复过程中审计、核查程序的完整性、规范性，

审计证据获取的充分性及已出具审计意见、鉴证报告的合理性、审慎性，严格履行质量控制复核制度，切实依规履行中介机构职责。

三、前期，你公司董事会已审议通过了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报签署书面确认意见。请你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核实董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本所相关规定的要求，监事会是否依法依规对董事会编制的年度报告进行审核，请你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核实确认 2022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能否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请你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着对投资者负责的态度，认真落实本工作函监管要求，审慎核实上述事项，切实保障投资者权益，并按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及相关年审会计师切实依规履行中介机构职责。”

公司收到《监管工作函》后，高度重视，将本着对投资者负责的态度，严格落实相关监管要求，逐项对照自查，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4 日